



招生简章 暨报考指南

暨报考指南
UNDERGRADUATE
ADMISSION BROCHURE

2023





学校简介

天津工业大学是教育部与天津市共建、天津市重点建设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学校办学历史悠久,始建于1912年,2000年更名为天津工业大学,2017年、2022年连续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序列,2018年获批国防科工局与天津市共建高校,是我国最早开展纺织高等教育的学府之一,现已发展成为一所以工为主,工、理、文、管、经、法、艺、医协调发展的多科性综合大学。

学校总占地面积约 195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6 万平方米。学校下设 5 个学部、25 个学院、1 个书院、2 家附属医院,现有在校本科生 20000 余人,全日制硕士生5100 余人,博士生500 余人,各类留学生近 2000 人(学历生500 余人)。

学校师资力量雄厚。学校现有教职工 2200 余名,其中专任教师 1600 余名、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1000 余名、具有高级职称教师 900 余名。拥有两院院士 7 名、教育部长江学者 4 名、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6 名、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3 名、国家"万人计划"等高端人才项目入选者 8 名、"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7 名,拥有"何梁何利基金科学技术奖"获得者、"光华工程科技奖"获得者、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专家等国家级高层次人才 60 余名,省部级各类人才 200 余名;拥有全国首批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国家级教学团队、教育部创新团队等省部级及以上高层次团队40 余支,入选国家级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学校坚持"工科做强、理科做优、文科做精、医科做好"的发展思路,形成了以工为主、多学科统筹发展的良好学科生态布局。学校现有67个本科专业,其中包括25个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6个国家级特色专业、6个市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5个天津市品牌专业、6个天津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专业、8个天津市优势特色专业、12个应用型专业,6个专业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学校拥有1个国家重点学科、12个天津市重点学科,1个学科入选国家"双一流"学科,5个学科入选天津市一流学科,5个学科入选天津市高校顶尖学科培育计划,建有5个天津市特色学科群、6个天津市服务产业特色学科群;学校拥有3个

博士后流动站、6个博士学位授权点(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5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1个),拥有27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和11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纺织科学与工程学科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获得A+;4个学科进入ESI全球前1%。2018年入选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计划。

学校高度重视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学校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和个性发展相结合的原则,以学生为中心,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深入推进本科教学质量提升九大计划,着力培养胸怀经纬、求真务实、品高学优、工勤业精、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级专门人才,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毕业生深受社会各界青睐。建有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及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4个、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9个,市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5个、市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3个。入选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单位。拥有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1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2个、全国示范性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2个、天津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实习基地1个、天津市留学生实习实践基地1个,"创客空间"先后被认定为

首批天津市众创空间和首批国家级众创空间。近年来,学生每年在学科竞赛中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均超过800项,培养出了以全国道德模范徐伟为代表的一批优秀大学生和先进集体。是"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全国高等学校创业教育研究与实践先进单位"、教育部"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天津市"普通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与就业工作示范校"。

学校具有较强的科研实力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学校 鼓励自主创新,彰显现代纺织和国防军工特色,拥有天津 市属高校中第一个国家重点实验室——分离膜与膜过程省 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建有国家级国际联合研究中心1 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2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2个、教育部省部共建协同创 新中心1个, 天津市重点实验室8个、天津市工程中心6 个、天津市国际联合研究中心6个、天津市"一带一路"联 合研究中心2个,天津市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1个, 建有天津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天津市 膜分离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天津市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天 津市工业设计中心。近年来承担了"973"计划、"863"计划、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以及有关省部级各类科研课题近千 项,并取得多项标志性和突破性成果,连续九年蝉联11项、 累计获得国家科技奖14项,获授权专利1000余项。学校 形成了"先进纺织复合材料""膜分离技术""电机系统及其智 能控制""功能纤维与技术纺织品""纤维界面处理技术""现代 机械装备"等特色科研优势,多项科研成果打破国际垄断, 应用于重大疫情防控、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国防高科技 产业。学校高度重视成果转化,是首批国家知识产权试点

高校,建有国家级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与地方政府共建有天津工业大学沧州研究院、天津工业大学绍兴柯桥研究院等成果转化平台。

学校大力推进新时期教育对外开放,与60多个国家及港澳台地区的110余所院校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开展国际化人才培养、高端专家引智、国际学术交流和科技合作,获批创新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等国家留学基金委、科技部和教育部各类人才和国际合作资助项目。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合作倡议,加入欧洲纺织大学联盟、欧亚太平洋学术协会,在布基纳法索建立该国唯一一所孔子学院。学校作为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生接收高校,招收来自70多个国家的外国留学生,学历生500余人,实现留学生教育学分制改革,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技艺国际传承创新基地和海外实习实践基地,加强中文教育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国际传播。

学校积极推进文化传承创新。学校加强校园文化建设, 充分发挥文化育人作用,被评为"全国文明单位"、天津市 首批"文明校园"、"全国高校后勤十年社会化改革先进院校", 入选文化部首批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培训基地。

桃李不言,下自成蹊。面向未来,学校将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秉承"教研相长、学能并进"的办学理念,光大"严谨、严格、求实、求是"的学校品格,弘扬"爱校尚德、励学笃行、求实创新"的学校精神,聚焦"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国家战略,坚持立德树人,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坚持改革创新,努力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双一流"高水平大学,为建设高等教育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学科建设

3个博士后流动站

纺织科学与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机械工程

5个一级学科博士点

纺织科学与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机械工程

控制科学与工程

数学

1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电子信息

27个一级学科硕士点

纺织科学与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机械工程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信息与通信工程

控制科学与工程

环境科学与工程

化学工程与技术

电气工程

光学工程

电子科学与技术

数学

物理学

化学

生物医学工程

工商管理

公共管理

管理科学与工程

应用经济学

设计学

软件工程

统计学







马克思主义理论

法学

外国语言文学

戏剧与影视学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11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

电子信息

机械

材料与化工

资源与环境

能源动力

工商管理

艺术

工程管理

金融

法律

会计

1个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

纺织科学与工程

4个ESI全球前1%学科

数学

工程学

化学

材料科学

1个国家重点学科

纺织工程

5个天津市一流学科

纺织科学与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机械工程

电气工程

环境科学与工程

5个学科入选天津市高校顶尖学科培育计划

纺织科学与工程

电气工程

控制科学与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化学工程与技术

5个天津市特色学科群

非线性优化及应用

现代电工装备与电工新技术

光电信息检测与智能处理

现代纺织

城市水资源安全与保障

6个天津市服务产业特色学科群

电子信息服务产业特色学科群

新型分离材料与绿色能源化工

先进电子材料与器件

精准诊疗技术与装备

智慧纺织

元宇宙数字创意

12个天津市重点学科

纺织科学与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机械工程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信息与通信工程 控制科学与工程

环境科学与工程

电子科学与技术

电气工程

化学工程与技术

管理科学与工程

数学

科研平台

1个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

省部共建分离膜与膜过程国家重点实验室

1个国家重点实验室(企业)

膜材料与膜应用国家重点实验室(企业)(学校上市公司"津膜科技")

2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

高效能电机系统智能设计与制造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 高性能纤维及纺织复合材料制备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

1个教育部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

省部共建膜分离科学与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1个国家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科技部"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1个国家级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分离膜科学与技术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2个国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中空纤维膜材料与膜过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先进纺织复合材料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个教育部工程中心

先进纺织复合材料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 大功率半导体照明应用系统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

8个天津市重点实验室

天津市中空纤维膜材料与膜过程重点实验室 天津市先进纺织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 天津市先进纤维与储能技术重点实验室 天津市现代机电装备技术重点实验室 天津市电气装备智能控制重点实验室 天津市光电检测技术与系统重点实验室 天津市自主智能技术与系统重点实验室

天津市绿色化工过程工程重点实验室

6个天津市工程中心

天津市膜技术工程中心

天津市半导体照明技术工程中心

天津市纺织纤维界面处理技术工程中心

6个天津市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天津市分离膜科学与技术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天津市智能信息处理技术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天津市智能电气装备制造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天津市自主智能技术与系统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天津市半导体光子学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天津市前沿非织造材料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2个天津市"一带一路"联合研究中心

智能传播技术中外联合研究中心 天工大二维量子材料与器件中外联合研究中心

2个天津市科普基地

天津工业大学智能制造科普基地 天津工业大学锦绣天工-现代纺织科普基地

1个天津市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天津市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天津工业大学

1个天津市协同创新中心

天津市膜分离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1个天津市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天津市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现代纺织产业创新研究中心"

1个天津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基地

天津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天津工业大学基地

3个中国纺织工程学会科研基地

中空纤维膜材料与应用技术科研基地 数字化小样纺纱与织造科研基地 植物纤维增强生物基复合材料科研基地

1个中国纺织工程学会科普教育基地

中国纺织工程学会科普教育基地

5个纺织行业重点实验室

纺织行业纤维过滤与防护材料重点实验室 纺织行业三维纺织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 纺织行业工业互联网及大数据重点实验室 纺织行业纺织品测试数据化重点实验室 纺织行业纤维膜材料重点实验室

1个纺织技术创新中心

纺织行业化纤助剂技术创新中心

1个天津市工业设计中心

天津工业大学工业设计中心

1个特色专业领域行业发展研究中心

可穿戴电子与智能纺织服装技术国际合作研究中心

天津市非织造布技术工程中心

天津市水质安全评价与保障技术工程中心

天津市电机系统先进设计与智能控制技术工程中心





专业建设

25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纺织工程

非织造材料与工程

服装设计与工程

轻化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化学工程与工艺

环境工程

机械电子工程

机械工程

工业设计

电子信息工程

电子科学与技术

自动化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软件工程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数学与应用数学

应用物理学

工商管理

国际经济与贸易

金融学

广播电视编导

视觉传达设计

服装与服饰设计

动画

6个国家级特色专业

纺织工程

轻化工程

非织造材料与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软件工程

机械工程

1个国家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纺织工程

6个国家级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专业

纺织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环境工程

自动化

机械工程

软件工程





2个国家级教学团队

针织学课程教学团队 纺织工程专业教学团队

6个天津市级一流本科专业

应用化学

复合材料与工程

生物医学工程

通信工程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应用统计学

15个天津市级品牌专业

机械工程

自动化

通信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光源与照明

纺织工程

轻化工程

非织造材料与工程

服装设计与工程

应用化学

软件工程

动画



国际经济与贸易

财务管理

环境工程

6个天津市级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专业

复合材料与工程

物联网工程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风力发电与电气节能)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信息与计算科学

金融学 (产业金融)

8个天津市级优势特色专业建设项目

纺织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环境工程

机械工程

轻化工程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金融学

动画

12个天津市级应用型专业建设项目

非织造材料与工程 国际经济与贸易

光源与照明

软件工程

电子信息工程

自动化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复合材料与工程

信息与计算科学

化学工程与工艺

会计学

电子科学与技术

6个天津市级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专业

纺织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软件工程

机械工程

自动化 环境工程

22个天津市级教学团队

纺织工程专业教学团队

大学数学教学团队

针织学课程教学团队

"大学生创业理论及实训"课程教学团队

纺织工程专业纺纱系列课程教学团队

纤维材料教学团队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基础课程团队

轻化工程专业教学团队

电子设计及工程实践教学团队

经济类专业实验实践课程教学团队

纺织实验教学团队

"服装结构设计"课程教学团队

基础化学课程教学团队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团队

自动化专业实验课程教学团队

基于膜应用技术的环境工程专业教学团队

机械设计系列课程教学团队

大学物理和实验教学团队

工商管理专业教学团队

复合材料与工程专业教学团队

纺织工程专业"新工科"建设核心课程群教学团队

电子信息类工程教育课程群教学团队

2个天津市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纺织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实验实践教学

3个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高速织机设计原理及动态性能分析虚拟仿真实验 膜生物反应器水处理工艺及动态分析虚拟仿真实验 面对舆情引导的突发事件全流程报道仿真实验

3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纺织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材料科学与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工程训练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纺织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9个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

飞思卡尔半导体 (中国) 有限公司

福建鑫华股份有限公司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廊坊中纺新元无纺材料有限公司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永盛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南开创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天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2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

天津工业大学-新兴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实践教育中心 天津工业大学(牵头)、天津理工大学与天津市大学软件学院工程 实践教育中心

1个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天津师范大学、天津医科大学、天津工业大学(联合)

3个天津市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纺织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机械基础及纺织装备设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自动化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15个天津市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纺织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材料科学与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工程训练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化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化学工程与技术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环境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机械基础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动画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电子信息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艺术设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物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工商管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经贸综合能力开发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数字传媒教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3个天津市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建设项目

纺纱工艺设计与纱线质量评定虚拟仿真实验

熔喷非织造生产过程动态仿真

熔体复合纺丝虚拟仿真实验

土壤中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测分析3D虚拟仿真综合实验

己内酰胺精制安全生产仿真实验

粒子的波动性虚拟仿真实验

高速非织造梳理气流成网装备虚拟仿真实验

电力电子设备综合设计虚拟仿真实验

自动化综合控制系统设计虚拟仿真实验

基于数据中心的高性能企业网络架构虚拟仿真实验

声、光、电等多维度媒介下的会展设计虚拟仿真实验

村庄规划编制虚拟仿真实验

英美社交礼仪虚拟仿真实验

招生专业一览表

		741411 904		
序号	专业名称	学位授予门类	学科门类	专业门类
1	纺织工程	工学	工学	纺织类
2	非织造材料与工程	工学	工学	纺织类
3	服装设计与工程	工学	工学	纺织类
4	轻化工程	工学	工学	轻工类
5	材料科学与工程	工学	工学	材料类
6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工学	工学	材料类
7	复合材料与工程	工学	工学	材料类
8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工学	工学	材料类
9	应用化学	工学	理学	化学类
10	化学工程与工艺	工学	工学	化工与制药类
11	制药工程	工学	工学	化工与制药类
12	环境工程	工学	工学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13	土地资源管理	工学	管理学	公共管理类
14	机械工程	工学	工学	机械类
15	机械电子工程	工学	工学	机械类
16	智能制造工程	工学	工学	机械类
17	工业设计	工学	工学	机械类
18	飞行器制造工程	工学	工学	
19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学	工学	电气类
20	电子信息工程	工学	工学	电子信息类
21	电子科学与技术	工学	工学	电子信息类
22	通信工程	工学	工学	电子信息类
23	自动化	工学	工学	自动化类
2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	工学	计算机类
25	物联网工程		工学	
26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工学	工学	计算机类
27	软件工程	工学	工学	计算机类 计算机类
28	网络空间安全	工学	工学	计算机类
29	人工智能	工学	工学	电子信息类
30	生物医学工程	工学	工学	生物医学工程类
31	智能医学工程	工学	医学	医学技术类
32	数学与应用数学		理学	数学类
33	信息与计算科学	理学	理学	
34	应用统计学	理学	理学	
35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理学	工学	电子信息类
36		理学	理学	物理学类
37		理学	理学	化学类
38	ハチエがチ 英语	文学	文学	
39	<u> </u>	文学 文学	文学	外国语言文学类
40		文学 文学	文学	新闻传播学类
41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管理学	管理学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42	工商管理	管理学	管理学	
43	会计学	管理学	管理学	工商管理类 工商管理类
43		管理学	管理学	工业工程类 工业工程类
45	<u> </u>	<u>自年子</u> 经济学	经济学	金融学类
46		<u> </u>	经济学	全济与贸易类 经济与贸易类
47	国际经济与负勿 法学	上	法学	全所与页勿笑 法学类
48	表演		艺术学	成字炎 戏剧与影视学类
49	视觉传达设计	艺术学	艺术学	
50		之水字 艺术学	艺术学 艺术学	设计学类
51	服装与服饰设计	艺术学 艺术学	艺术学	设计学类
52		之水字 艺术学	之	设计学类 戏剧与影视学类
53	动画	艺术学	艺术学	戏剧与影视学类

普通本科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3 年普通高校 招生工作的通知》及招生考试工作其他相关文件,为了规 范招生工作和维护考生合法权益,结合我校招生工作实际, 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是我校向社会公布有关招生政策、规 定及相关信息的最主要形式,是我校开展招生工作和录取 新生最重要的依据。

第三条 本章程经天津市教育委员会审核后,通过学校招生网以及教育部"阳光高考"招生信息平台向社会公布,内容涵盖所有生源省(区、市)。

第四条 学校性质及概况

学校全称: 天津工业大学

学校代码: 10058

办学性质: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

办学层次:博士、硕士、本科

学校地址: 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 399号

学校概况:

天津工业大学是教育部与天津市共建、天津市重点建设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是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学校办学历史悠久,始建于1912年,2000年更名为天津工业大学,2018年获批国防科工局与天津市共建高校,是我国最早开展纺织高等教育的学府之一,现已发展成为一所以工为主,工、理、文、管、经、法、艺、医协调发展的多科性综合大学。

学校总占地面积约 195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6 万平方米。学校下设 5 个学部、25 个学院、1 个书院、2 家附属医院,现有全日制本科生 20000 余人,硕士生 5100余人,博士生 500 余人。

学校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秉承"教研相长、学能并进"的办学理念,光大"严谨、严格、求实、求是"的学校品格,弘扬"爱校尚德、励学笃行、求实创新"的学校精神,聚焦"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国家战略,坚持立德树人,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坚持改革创新,努力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双一流"高水平大学。

第二章 招生组织机构与监督机制

第五条 我校招生工作组织机构由本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本科招生委员会、本科招生办公室三级机构组成。

本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是招生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研究制定学校招生政策,领导、监督招生工作的具体实施,协调、处理有关招生工作的重大事宜;本科招生委员会吸纳教师、学生及校友代表参加,对招生简章、招生计划、招生方案、录取原则等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对我校招生录取工作进行监督;本科招生办公室为组织和实施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负责学校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六条 我校招生工作在纪检部门监督下进行,同时接受社会监督。

第三章 招生计划

第七条 我校根据发展规划、办学条件、学科要求、生源状况和社会需求制定 2023 年面向 31 个省(区、市)的分专业招生计划。

第八条 经教育部核准下达的具体招生专业、招生计划数,按照规定时间报送到各省(区、市)普通高校招生主管部门,具体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以各省(区、市)普通高校招生主管部门公布的为准。

第九条 我校本科预留计划不超过本科总计划的 1%,用于调节各地统考上线生源的不平衡。在录取过程中,坚持集体决议,质量优先原则,根据各省(区、市)的报考生源状况,适当使用。

第四章 录取原则

第十条 我校招生录取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等原则,执行教育部和省(区、市)招生委员会制定的录取政策,并结合我校招生工作实际情况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衡量考生德智体美劳,以考生填报的志愿和高考文化成绩为主要依据,择优录取。

第十一条 我校根据在各省(区、市)的招生计划和考生报考情况,确定调档比例。实行平行志愿的批次,调档比例一般不超过招生计划的105%;未实施平行志愿的批次,调档比例一般不超过招生计划的120%;录取时,我校将根据各省(区、市)生源状况和预留计划情况适量调整招生计划。

高考录取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省(区、市),执行所在省(区、市)相关政策。未实施平行志愿的省(区、市), 学校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优先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当各省(区、市)公布的同批次最低控制线上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人数少于招生计划数时,录取第二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并以此类推。

第十二条 对政策加分以及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的原则,按照教育部《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执行。我校普通类专业录取在提档及安排专业时认可教育部和各省(区、市)教育招生主管部门审定的全国性政策

第十三条 专业录取原则

原则执行。

专业录取按"分数优先、遵循志愿、专业志愿不设分 数级差"原则,即对同一投档单位的进档考生,先按投档 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队,并按排队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 次按照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顺序录取。

加分,艺术类专业录取按我校艺术类招生简章公布的录取

在非高考改革省(区、市), 当同一投档单位、同一 专业(不包括艺术类)考生的投档成绩相同时,按专业志 愿顺序排序录取; 如专业志愿顺序相同, 再根据不同科类: 理工类考生依次比较数学、语文、理科综合成绩进行录取; 文史类考生依次比较语文、数学、文科综合成绩进行专业 录取。

对于实施高考综合改革省(区、市)的招生录取工作, 录取时按照各省(区、市)公布的改革方案及有关办法执 行; 高考综合改革省(区、市)的考生须满足我校选考科 目要求; 投档成绩相同时, 按各省(区、市) 确定的同分 排序规则进行专业录取。

考生在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未满足情况下,对服从专 业调剂者,调到同一投档单位未录满专业;对不服从专业 调剂者,作退档处理。

第十四条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规定, 在内蒙古自治区 招生实行"招生计划 1: 1范围内按专业志愿排队录取"的录 取规则。

第十五条 我校艺术类专业录取,按照教育部和各省 (区、市) 相关录取规定以及我校本年度公布的艺术类专 业招生简章执行。

第十六条 考生的身体健康要求,依据教育部、原卫 生部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 工作指导意见》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原卫生 部《关于讲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 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执行。

第十七条 内地新疆班、少数民族预科班招生工作按 教育部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我校英语专业要求英语语种考生; 非英语、 日语专业的公共外语课程均为英语,其他专业不具备非英 语语种开设条件,请非英语语种的考生谨慎填报。

第十九条 我校在各省(区、市)录取批次以当地教 育招生考试部门公布的为准。

第二十条 我校实施学分制收费。学费标准遵照《市 发展改革市财政局市教委关于天津工业大学实行学分制收 费的通知》(津发改价费[2019]541号)执行,学生按学 校培养计划正常完成学业(不含辅修、重修学分学费)所 缴纳的学分学费和专业学费之和不高于按学年制收费的学 费总额。

中外合作办学专业仍执行学年制收费。中外合作办学 专业:与澳大利亚伍伦贡大学合作的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和通信工程专业学费 22000 元 / 生 / 学年, 与美国博 林格林州立大学合作的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商务分析与 智能管理) 专业学费 24000 元 / 生 / 学年。

住宿费标准 四人间1200元/生/学年,如遇特殊情况, 学校将提前告知。

各专业收费标准在我校本科招生网公布。收费标准如 有变动,以天津市最新政策为准。

第五章 录取与入学

第二十一条 被我校录取的考生, 经各省(区、市) 招生主管部门批准后,由本科招生办公室向考生发放录取 通知书。

第二十二条 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新生, 持录取通 知书及本人身份证, 按我校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校办 理入学手续。应征入伍新生应在规定时间持我校录取通知 书、身份证,以及在入伍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 公室领取的《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 格申请表》,到学校本科招生办公室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 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的,应当向学校请假。未请假或者 请假逾期的,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 学资格。

我校在报到时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初步审查, 审查合 格的办理入学手续, 予以注册学籍; 审查发现新生的录取 通知、考生信息等证明材料,与本人实际情况不符,或者 有其他违反国家招生考试规定情形的,取消入学资格。入 学后,学校将进行复查,复查中发现学生存在弄虚作假、 徇私舞弊等情形的,确定为复查不合格,取消学籍;情节 严重的, 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第二十三条 新生入学后, 我校将依据《天津工业大 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进行管理,按照专业 教学计划对学生讲行培养,修满规定学分目成绩合格者准 予毕业(提前修满学分者,可提前毕业),并颁发天津工 业大学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依据《天津工业大 学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 对符合授予条件的毕业 生,授予学士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第六章 奖学金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措施

第二十四条 我校本科生奖学金包括政府奖学金、校 级奖学金、社会捐赠奖学金等。

第二十五条 我校建立了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格认 定为基础, 以奖、助、贷、勤、补、减、偿多种措施有机 结合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根据学生家庭经 济困难程度开展针对性资助。

第七章 招生咨询 录取信息查询方式 监督电话

第二十六条 招生咨询及录取信息查询通过以下方式:

学校网址: http://www.tiangong.edu.cn;

本科招生网地址: http://zsb.tiangong.edu.cn;

招生咨询电话: 022-83955227;

招生办公室邮箱: zhaosheng@tiangong.edu.cn。 第二十七条 学校地址: 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 399

号, 邮编: 300387。

第二十八条 我校招生录取信息通过天津工业大学本 科招生网公布。学校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招生 录取工作,不收取国家规定外的任何费用。

第二十九条 在招生咨询过程中, 我校咨询人员的意 见、建议仅作为考生填报志愿的参考,不属学校录取承诺。 第三十条 监督电话: 022-83955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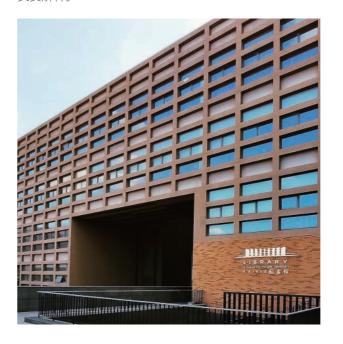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一条 我校在高考综合改革省(区、市)的招 生专业对考试科目要求以及综合素质评价使用,以当地教 育招生考试部门及我校官方网站公布的为准。

第三十二条 本章程仅适用于我校 2023 年度本科层次 招生,本章程公布后,如遇国家或部分省(区、市)高考 招生政策调整, 我校将制定相应的录取政策并另行公布。

第三十三条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学校以 往有关招生工作的政策、规定与本章程不一致的, 一律废 止,均以本章程公布的为准。

第三十四条 本章程由天津工业大学本科招生办公室 负责解释。





天工创新学院

一流的生源,一流的师资,一流的培养,一流的保障, 一流的质量,进入天工创新学院,开启创新发展之路。

天津工业大学"天工创新学院"成立于2021年8月, 是我校进行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特区。学院引入国内外先 进的人才培养理念,依托我校的优势学科,构建基础-专业-创新梯次推进的培养方案,形成学科交叉融合的培养模式, 通过导师引领、项目牵引、个性化修读、跨学科学习等机 制创新,致力于培养综合素质高、基础理论扎实、实践能 力强的科技创新和工程领域领军人才。

一、一流的优质生源

"天工创新班" 2023 级招生计划为 70 人,其中"优势 学科专项"(纺织科学与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机械工程、 控制科学与工程、数学科学) 20 人。

已被天津工业大学录取的 2023 级理工类本科新生, 高考成绩(不含加分)排在我校录取分数中各生源省市的 前15%具有报名资格,经过初筛、笔试和面试,按照综 合成绩择优录取。

二、一流的师资队伍

学院师资力量雄厚, 汇聚了全校最好的教师资源。课 内有一流教师传道——培养计划内课程均选派教研组优秀 教师授课。课外有一流导师引路——聘请高端人才担任导 师,从理工科选聘优秀教师担任专业导师。共招募导师近 百人次,其中包括教育部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 金获得者、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百千万"人才 工程国家级人选等国家级高层次人才和省部级各类人才。 从入学到毕业,为学生的学业成长、科研能力塑造、综合 素质提升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指导。

三、一流的人才培养

实施 "1+3"培养模式。第一学年开展通识教育,强化 基础, 培养创新意识; 第一学年末学生选择主修专业, 可 在学校的理工类优势特色专业中自主选择(优势学科专项 学生仅可在报名的学科内选择);后三年依托主修专业, 开展专业和创新教育,接受工程实践和科学研究训练。

一对一高端人才指导。配备国家级和省部级人才称号

等优质师资担任导师。配合"1+3"培养模式,第一学年配备学业导师,进行学业指导和科研启蒙;后三年配备专业导师,指导学生开展专业学习和科研训练。

个性化和学分制培养。学生在通识必修课和专业核心课之外,具有选课的优先权,可根据科研需求结合导师指导,跨学科、跨专业自主在全校开设所有课程中选择课程修读。

追求卓越和科技引领。设置荣誉课程模块,要求学生 修读更具挑战性的高阶课程和接受规范科研训练。学生完成荣誉课程模块规定的内容,成绩考核合格,可在取得主 修专业学士学位的同时获得荣誉学位。

拓展视野和全方位发展。实施品牌学术交流活动—"TIS大师课",邀请著名专家学者为学生举办学术讲座;开展"创新实践行"系列实践活动,包括爱国荣校、科学探索、博雅之旅三个单元;构建全面发展学生共同体,定期组织学子论坛和课外兴趣小组。

四、一流的教学保障

学生集中住宿,安排专用教学空间和活动空间,并配备指导教师单独管理。免费使用学校各类教学基地、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场地和实验仪器设备。优先参加学校各类讲座、竞赛、科研项目以及各级各类校际国际交流项目。

学校设立"天工创新班"专项奖学金,可与其他类别奖学金兼得。提供修读辅修专业或微专业、参与本硕博贯通培养、升学攻读硕士研究生等多样性发展途径。80%的学生可免试攻读研究生。

五、一流的人才质量

学院拥有 2021、2022 两个年级的在读学生共 117 人。首次大学英语四级通过率超 95%、首次六级通过率达 30%; 学科竞赛参与率 100%, 63 人获学科竞赛奖励 100 项, 其中国家级 18 项、省部级 27 项; 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18 项,其中国家级 2 项、天津市级 6 项。全体学生跟随导师进行科研训练,开展个性化培养,提高实践创新能力。学生学习满意度达到 100%。

天工创新学院导师代表



姜勇 教授 天津工业大学副校长



张拥军 教授 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宋丽梅 教授 全国巾帼建功标兵



刘义 教授 天津工业大学副校长



王文洪 教授 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



梅云辉 教授 国家优青



梅东海 教授中组部海外高层次人才计划



乔志华 教授 国家优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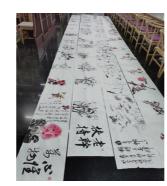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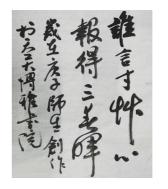
王春红 教授 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博雅书院

天津工业大学博雅书院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是学校 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关于高等学校加快"双一流" 建设的指导意见》要求、《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相关 内容的重要举措。





博雅书院追求"博通四方上下 雅集中外古今"。书院设有博园、雅园、慧园、行园、数字国学馆、共享空间、茶语空间、会议室、报告厅,形成"四园一馆两空间一室一厅"总体空间布局。



博园,以培养学生胸怀广博、知识广博、眼界广博为本。雅园,以培养学生举止文雅、气质优雅、情趣高雅为宗。

慧园,以培养学生灵心慧性、慧心巧思、秀外慧中为目标。 行园,以培养学生嘉言懿行、学行修明、笃行慎行为指向。 数字国学馆,以国学经典为基础,以数字技术为手段,集 经典收藏、图书阅读、资源检索、实物展览、生活美学、 互动体验于一体,将信息终端、显示设备、交互系统与国 学环境有机结合的新型育人空间,致力于培养学生传承中 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责任与担当。

博雅子衿班,首创于2020年,致力于为天工学子提



供专业之外丰富多彩的文化滋养,是开拓"文化育人"、"协同育人"的新模式,为我校"双一流"建设背景下的人才培养做出有益探索。

博雅书院的发展目标是将书院打造成传统文化"双创"的平台;中外互鉴、开放包容的文化气质的塑造平台;学生自我发展与自我管理的实践平台;健全人格塑造的实践及检验平台;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示范平台。通过各平台建设打造,提升师生在哲学、伦理学、美学、逻辑学和诗酒花茶馐馔、琴棋书画礼仪等方面的素养,以"博雅慧行"之育,养"真善美实"之气。通过博雅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使博雅情怀与专业智识互为补充,交相辉映,达致融健全人格与精湛专业于一身之仁人。

调整专业措施

为了保证学生学习的积极性,我校制定了《天津工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一年级第二学期末,完成本专业培养方案相应学期规定的全部课程,其中第一学期必修课第一次考试成绩(不计算补考成绩)平均学分绩达到75分以上,且在本专业排名前30%,获得转专业资格,第二学期通过接收专业考核日必修课一次性合格的。

注: 艺术类不同录取方式专业间、软件工程专业、中外合作办学专业等特殊类型招生录取专业等不可调整专业。 (转专业实施细则详见学生手册)

国家资助政策

多年来,天津工业大学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天津市政府有关文件精神,高度重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建立了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格认定为基础,奖学金、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减免学费、临时困难补贴、勤工助学等多种措施有机结合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根据学生家庭经济困难程度的不同给予不同程度的资助。

一、国家和地方政府奖学金

国家和地方政府通过设立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和地方政府奖学金,鼓励优秀学生成长成才,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国家设立的奖学金包括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 奖励额度分别为8000元/人和5000元/人; 天津市设立的奖学金为天津市人民政府奖学金, 奖励额度为8000元/人。

二、国家助学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包括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和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本科学生每人每年最高贷款金额 12000 元。

- (一) 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是学生或合法监护人向家庭所在地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的无需担保或抵押的助学贷款,需要办理的学生可在收到录取通知后,向当地教育主管部门咨询。
- (二) 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是指学生入学前未能办理 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入学后通过学校统一组织向金融机 构申请的信用贷款,包括学费和住宿费贷款。
 - 三、助学金

(一) 国家助学金

国家助学金是为了体现党和政府对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由中央与地方政府共同出资设立的,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学生。

国家助学金是资助体系中覆盖范围较为广泛的资助政策之一,目前,国家助学金分为三档,一等国家助学金每年3900元/人,二等国家助学金每年3300元/人,三等国家助学金每年2700元/人。

(二) 社会捐资助学基金

社会公益机构、爱心企业、热心人士及校友在学校设立的各种奖学金和助学基金。每年都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获得此类奖学金或助学金。

四、特困学生临时困难补贴

临时困难补贴,是对因家庭或本人出现重大变故造成 经济方面出现临时困难的学生而采取的资助措施。

五、学费减免

学校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本科在校生,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享受减免全部或部分学费:

- 1. 烈士子女;
- 2. 孤儿(父母均已去世且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
- 3. 天津市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家庭的学生;
- 4. 天津市特困供养人员。

六、勤工助学

学校划拨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专项经费,设立校内勤工助学岗位,学生利用课余时间进行勤工助学,按月发放勤工助学金。

七、绿色通道

学校为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开设绿色通道,符合 条件的新生可以向学校申请部分学费缓交或减免,在报到 当天到绿色通道现场办理相关手续,顺利入学。

就业创业状况

学校聚焦"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国家战略, 坚持立德树人,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和个 性发展相结合的原则,着力培养胸怀经纬、求真务实、品 高学优、工勤业精,具有创新精神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自2012年开始,学校将《职业生涯规划》和《就业指导》 课纳入公共必修课程,抓牢课程育人主渠道,佐以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实践活动,将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教育贯 穿于学生大学生活全过程。2021年,我校就业指导教师获得"天津市首届就业指导课程讲课比赛"一等奖,"首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赛事"二等奖;学校课程建设成果获第九届天津市教学成果二等奖,校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同年,课程教材获全国就业创业特色课程立项;2022年,《就业指导》课程获评天津市就业创业金课,全市仅5项。

学校注重校内实践平台与校外实践基地的搭建,帮助大学生在专业能力、沟通能力、组织协调能力等企业看重的能力等方面获得锻炼。虽面对严峻就业形势,但我校人才受企业青睐热度不减,用人单位满意率高达98%;考取高水平大学的毕业生已经突破20%的占比。参加"互联网+"大赛、"挑战杯"竞赛等国家级赛事人数逐年增多,在相关比赛中荣获全国银奖1项、铜奖10余项。我校于2022年获批为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单位,学校创客空间自2018年以来连续五年荣获天津市A级(优秀)高校众创空间。

我校是全国 50 所就业典型高校之一,是天津市首批"天津市普通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与就业工作示范校"。在就业创业教育方面都形成了宝贵的教学资源,2021年就业工作案例入选教育部典型案例,构建的云平台""云招聘""云指导"+"云思维"的四维云模式,为毕业生提供了精准高效的就业创业服务,广受好评,产生了良好的示范效应;我校在第一期与第二期教育部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中各立30 项与 32 项,立项数量连续两年位居天津市第一。

学校毕业生历来以"专业硬、能力强、上手快、踏实肯干" 的特点,受到用人单位的普遍好评,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 率居天津市属高校前列,在天津市教育两委 2021 届高校 毕业生就业质量考核评价中,取得"优秀"等级。

近年来,毕业生就业去向大致为:

- 1. 在中央各部委、厅、局、研究所、企业(公司)等 从事研究、设计、技术开发、管理等工作;
 - 2. 在中、高等院校从事教学、科研、管理工作;
- 3. 在大中型国企、外企、上市公司、外资、合资、独 资企业从事技术、管理工作;
 - 4.考取本校"双一流高校和研究机构研究生,继续深造
 - 5. 出国深造。

学校就业创业工作成果显著、反响日增,得到了人民日报、学习强国、光明网、中国纺织报、天津日报、天津电视台、天津广播、津云等权威媒体的广泛关注,传递了天工声音,产生了推广效应,发挥了示范作用。

国际交流

通过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满足"双一流" 学科建设国际化方面的需求,在学校党委和校领导的支持 和领导下,在全校师生的共同努力下,近年来,学校国际 交流事业蓬勃发展、成绩斐然。

在校际交流方面,目前我校已与德国、英国、美国、澳大利亚、法国、波兰、瑞士、芬兰、韩国、南非、日本、加拿大、新加坡等 30 多个国家及地区的 90 余所大学、机构建立了长期友好合作关系。在此基础上,三个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有序进行,巴基斯坦旁遮普天津技术大学、布基纳法索博博迪乌拉索工业大学孔子学院等境外办学的积极申办,成功加入欧洲纺织大学联盟等国际性学术组织,都为推行我校国际化战略、打造"工大"国际化品牌奠定了良好基础。

借助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及天津市各部委的渠道和资助,学校通过与国外友好院校开展教师交流、学生交流,灵活采用如学分交换生、双学位联合培养、攻读硕士、博士、寒暑期短期交流等多种交流形式,每年选派300余名本科生及研究生赴境外交流。无论是层次还是规模上,学校校际交流工作都有着长足的进步和发展。

在外籍专家引智方面,经过近三年的努力,我校引进 各类外籍专家和教授80余人次,其中,天津市政府"海河 友谊奖"提名奖2人,与此同时,为提高我校师资队伍国 际化水平,启动了英语短期培训计划,并每年派遣骨干教 师赴国外进行短期交流和培训。

学校坚持国际化战略,积极推进教师国际化、培养国际化、研究国际化。积极与国际知名大学和科研机构发展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构筑国内外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合作框架。国际合作与交流处作为学校对外交流的窗口,将为全面推进学校的国际化进程、助力学校"双一流"建设而努力。



2023 天津工业大学招生简章暨报考指南

2023 年本科招生专业及学费标准

根据《市教委 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普通高等学校学分制收费改革试行方案的通知》(津教委〔2017〕2号)、《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 市教委关于调整我市普通高校本科学费标准的通知》(津发改价费〔2013〕1220号)以及《天津工业大学本科生学分制改革实施方案》(津工大〔2019〕76号)等有关规定,我校实行学分费制收费,中外合作办学专业按学年制收费。

学分制收费一览表

						学分制收费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学科	标准	四年应修 最低总学	毎生收费标准		每生四年 合计收费总额 (元)		
序号			门类	学制 (学年)	分数(学分)	学分学费 (元 / 学分)	专业学费 (元/学年)	合计 学分 学费	合计 专业 学费	合计总额
	纺织科学与	纺织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1		非织造材料与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	工程学院	轻化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服装设计与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材料科学与	复合材料与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2	工程学院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3	化学工程与 技术学院	化学工程与工艺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应用化学	理学	4	165	100	1275	16500	5100	21600
4	药学院	制药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5	环境科学与 工程学院	环境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土地资源管理	管理学	4	160	100	400	16000	1600	17600
		机械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6	机械工程 学院	工业设计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0		机械电子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智能制造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7	航空航天 学院	 飞行器制造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8	电气工程 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电子与信息 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9		通信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电子科学与技术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10	控制科学与 工程学院	自动化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物联网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11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动画	艺术学	4	165	100	10875	16500	43500	60000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学科 门类	标准 学制 (学年)	四年应修 最低总学 分数 (学分)	学分制收费				
序号						每生收费标准		每生四年 合计收费总额 (元)		
						学分学费 (元/学分)	专业学费 (元/学年)	合计 学分 学费	合计 专业 学费	合计 总额
12	软件学院	软件工程	工学	4	170	100	3750	17000	15000	32000
IZ		网络空间安全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13	人工智能 学院	人工智能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14	生命科学	生物医学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学院	智能医学工程	医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WE 334 TA 334	数学与应用数学	理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15	数学科学学院	应用统计学	理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3 170	信息与计算科学	理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16	物理科学与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工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10	技术学院	应用物理学	理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17	化学学院	化学生物学	理学	4	170	100	1150	17000	4600	21600
	经济与管理 学院	金融学	经济学	4	156	100	500	15600	2000	17600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	4	156	100	500	15600	2000	17600
18		工商管理	管理学	4	160	100	400	16000	1600	17600
10		会计学	管理学	4	160	100	400	16000	1600	17600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管理学	4	160	100	400	16000	1600	17600
		工业工程	管理学	4	160	100	400	16000	1600	17600
	人文学院	网络与新媒体	文学	4	160	100	400	16000	1600	17600
19		广播电视编导	艺术学	4	160	100	11000	16000	44000	60000
13		英语	文学	4	160	100	1400	16000	5600	21600
		日语	文学	4	160	100	1400	16000	5600	21600
20	法学院	法学	法学	4	160	100	400	16000	1600	17600
	艺术学院	服装与服饰设计	艺术学	4	165	100	7875	16500	31500	48000
21		视觉传达设计	艺术学	4	165	100	7875	16500	31500	48000
∠1		环境设计	艺术学	4	165	100	7875	16500	31500	48000
		表演	艺术学	4	160	100	11000	16000	44000	60000

学年制收费一览表

序号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学科 门类	学制 (学年)	每生收费标准 (元 / 学年)
1	电气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中外合作)	工学	4	22000
2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通信工程(中外合作)	工学	4	22000
3	经济与管理学院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中外合作)	管理学	4	24000